

## 益丰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实际控制人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益丰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6年10月25日接到公司实际控制人高毅先生通知，其已与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办理了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交易，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高毅先生将其直接持有的公司限售条件流通股 2,4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66%）与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办理了期限为 2 年的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交易。本次业务初始交易日为 2016 年 10 月 21 日，约定购回日期为 2018 年 10 月 21 日，相关手续已办理完成。股份质押冻结期限自 2016 年 10 月 21 日起至高毅先生与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办理解除质押登记手续之日止。

高毅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为 46,272,000 股，均为限售流通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12.76%。此次股份质押后，高毅先生累计质押股份数为 2,400,000 股，占其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5.19%，占公司总股本的 0.66%。

本次质押用于公司实际控制人高毅先生的个人投资，高毅先生个人资信状况良好，具备相应的资金偿还能力，此次股份质押事项不会影响其对公司的控制权，也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公司将密切关注该质押事项的进展，并按规定及时披露相关情况。

特此公告。

益丰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 年 10 月 25 日